徐子荣同志在第十三次全国公安会议上的总结发言（节录）

（1964年3月）

五、劳改工作

劳改工作也是有成绩的。但是，问题成堆。都是些什么问题？现在还吃不透。看来这个问题比较突出的是对犯人的政治思想改造工作薄弱，改造质量不高。

（一）贯彻改造第一，生产第二的方针的问题。这是中央提出的，毛主席、刘主席都有过指示。一定要改造第一，生产第二。一定要把改造工作搞好，不要追求高额利润。这个问题，这几年一直在强调，但还是没有扭过来。原因是什么？有的同志是同意的，也想这样做，但是没有具体措施。有的同志思想不通，有抵触。有的同志认为：生产是硬任务，完不成要受批评，改造是软任务，差一点没有关系。有的根本就是重生产、轻改造；只抓生产，放松改造。他们不懂得劳动生产是手段，改造才是目的。我们领导上，也研究不够，没有强有力的措施，因而改造工作往往被管理体制、平衡计划、分配资金、定货给拖住了。必须下大决心，把它扭过来，把生产和改造的位置摆正。生产计划、指标、管理，应同国营企业有不同的要求，不同的安排。劳改是特殊的国营企业，弄得同普通企业一样是不行的。（谢部长：人权、物权、生产计划、生产管理这四权

都要统一到省，不能下放。）不能认为抓了改造就一定影响生产。要懂得把思想改造做好，可以调动犯人的生产积极性，促进生产。

（二）要端正政策，把政治思想改造工作做充分，做细，做活。政策、纪律方面问题很多，一个时期违反政策纪律的现象很严重，现在好了一些。劳改摊子搞时间久了，情况愈来愈复杂，领导检查不经常也不严，因而在劳改队中敌我不分，不讲方式，虐待犯人，违法乱纪等等问题，都程度不同存在着。主席发现北京一个劳教化工厂，一个女劳教分子坦白了，没有得到宽大，反而延长了劳教期限。主席说，如果真有这种情况，是一件怪事，要我们进行检查，注意提高劳改干部的领导水平。对这个化工厂的问题，我们还只根据主席的指示作了初步检查，还未向主席作报告。一定要检查清楚。坦白应当从宽，应当鼓励，不应当加刑。这个问题各地同志都要重视，这种怪现象，并不是北京劳改部门才有。北京的工作搞得还是比较好的。

关于政治思想改造工作做充分、做细、做活的问题，抚顺战犯管教所是一面红旗，日本战犯、伪满战犯、蒋介石集团的战犯改造得都比较好。不能认为他们的对象不同，要求标准不同，就说别的单位一定办不到。他们工作的精神，工作方法是可以学习的。劳改队对犯人政治思想教育分量必须加重，要加强组织犯人的学习。全国劳改摊子这么多，总有好的。据说四川有个劳改队的工作就做得不错。

（三）为了贯彻改造第一，生产第二的方针，提高改造质量，要采取必要的组织措施。劳改队的工作机构，要自上而下地加以改建，现在做政治思想改造工作的干部既少又弱的情况，必须改变，要选派强的干部去做政治思想改造工作。

（四）要加强领导，首先深入调查研究，弄清问题，采取坚决措施。调查研究也要抓两头，一头抓上面的管理机关，一头抓基层，抓中队。要派人下去蹲点，抓好的、坏的、中等的三种典型，解剖麻雀，把问题弄明。谢部长指示要认真作一次调查研究，准备好了，开会解决问题，希望各地都有这个决心。公安部准备开完会就派工作组下去抓劳改工作。